

中共杭州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杭师大党委发〔2021〕30号



中共杭州师范大学委员会 杭州师范大学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 的实施意见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各学院（部）、部门：

为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深入推进实施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和《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根据《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教育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等精神，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全面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结合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师德师风建设全过程，强化思想引领、深化师德教育、力行师德规范、倡导尊师重教，激励广大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工作原则

1. 坚持正确方向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确保教师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中的主体作用得到全面发挥。

2. 坚持尊重规律

遵循高等教育规律、教师成长发展规律和师德师风建设规律，注重高位引领与底线要求相结合、严管与厚爱并重，不断激发教师内生动力。

3. 坚持聚焦重点

围绕思想政治引领、学术道德规范、师生关系建设等重点工作，针对突出问题，强化二级单位和党组织主体责任，推进

师德师风建设制度化、常态化。

4. 坚持继承创新

传承中华优秀师道传统，总结学校在长期办学实践中形成的师德师风建设经验，适应新时代变化，加强工作创新，推动师德师风建设不断深化。

二、目标任务

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教育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建立健全较为完善的师德师风建设制度体系和长效机制，使广大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水平得到全面提升，责任感、使命感、荣誉感明显增强，师德失范行为明显减少，教师权益得到充分保障，呈现敬业立学、崇德尚美新风貌，形成更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和更加浓厚的尊师重教的良好氛围。

三、主要举措

（一）全面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工作

1. 坚持思想铸魂，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

健全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教师政治理论集中学习时间一年不少于40课时；统筹加强对学习内容的指导，定期编发《教师理论学习资料汇编》。强化“学习强国”、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等学习平台作用，通过线上线下学习培训相结合，开展多层次、高质量、全覆盖的教育培训活动，分层分类扎实开展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系统化、常态化学习，重点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的学习，使广大教师增进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情感认同，自觉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

2. 坚持价值导向，引导教师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明德修身、立德树人的根本遵循，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体现到学校管理服务及校园文化建设各环节。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育创新创造文化，鼓励广大教师开展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强化教育强国、教育为民的责任担当。厚植爱生情怀，主动关心关爱学生，为学生办实事、办好事。

3. 坚持党建引领，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教师作用
将师德师风建设情况纳入校内巡察、二级单位综合考评、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等的重要内容，压紧压实各方责任。建强教师党支部，进一步推进教师党支部标准化建设达标验收工作，从严有效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组织生活会等基本制度，通过组织集中学习、案例分享、谈心谈话、结对共建等方式，推动教师党支部成为涵养师德师风的重要平台。涉及教师利益的重要事项、重点工作，应征求教师党支部意见。建好党员教师队伍，加大在高层次人才和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力度；建强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工

作室，提升“双带头人”示范引领作用，带领党员教师成为践行高尚师德的中坚力量。

（二）大力提升教师职业道德素养

4. 突出课堂育德，在教育教学中提升师德素养

强化教书育人本职，引导广大教师守好讲台主阵地，充分发挥课堂主渠道作用，将立德树人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课程思政全覆盖，推进专业教育和思政教育有机融合。落实教师课外育人工作考核制度，增强育人主动性、时效性，实现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实施细则，强化思想政治教育与研究生专业学习、科学研究、实训实践指导等工作相互渗透、有机结合。加强对新入职教师、青年教师的指导，建立健全优秀老教师与青年教师的结对联系制度，指导和帮助青年教师站稳讲台。将师德师风教育贯穿师范生培养全过程，师范生须修学师德教育课程。

5. 突出典型树德，持续开展优秀教师选树宣传

弘扬高尚师德，深入挖掘优秀教师典型，开展“三育人”先进集体和个人、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师德模范、“十佳辅导员”等评选活动。结合教师节等重要时间节点，综合运用校报、官网及新媒体平台，橱窗、电子屏报告会等宣传阵地，大力宣传师德师风先进事迹，形成全校有榜样、榜样在身边、人人可学可做的良好氛围。邀请先进典型开展师德宣讲，示范带动广大教师提高师德修养、践行育人使命。鼓励二级单位采

取实践反思、情景教学等形式，把一线优秀教师请进课堂，用真人真事诠释师德风尚。

6. 突出规则立德，强化教师的法治和纪律教育

以强化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系列文件为重点，加大教师法治教育力度，将法治教育纳入政治理论学习和入职培训、岗位培训等各类教师学习培训计划。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对讲座、报告、研讨会和教材、出版物、科研项目等的审核把关，自觉提高对西方意识形态渗透的辨别力，抵御和防范宗教向校园渗透。强化纪律建设，全面梳理教师在课堂教学、师生关系、学术研究、社会活动等方面的纪律要求，引导广大教师时刻自重、自省、自警、自励。

（三）将师德师风建设要求贯穿教师管理全过程

7. 严格招聘引进，把好教师队伍入口关

进一步完善教师公开招聘和人才引进制度，充分发挥二级党组织政治把关作用，加强对拟引进人员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的考察。完善拟聘用人员心理健康测评工作，将心理健康测评结果作为聘用的重要参考。健全新进教师试用期制度，对于试用期内思想政治和师德表现不合格人员取消聘用，从源头上防止不合格人员进入教师队伍。组织好教师资格申请认定，严格规范教师聘用，将思想政治和师德要求纳入教师聘用合同。高度重视从海外引进人才的全方位考察，提升人才引进质量。

8. 严格考核评价，落实师德第一标准

将师德考评摆在教师考核的首要位置，制定师德考评办法。建立多主体多元评价机制，健全学生评教、同行评教制度，提高评价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全面客观评价教师的师德表现。发挥师德考评对教师行为的约束和提醒作用，及时将考评发现的问题向教师反馈，并采取针对性举措帮助教师提高认识、加强整改。强化师德考评结果运用，师德考核不合格者年度考核评定为不合格，并取消其评奖评优、职务晋升、职称评定、岗位聘用、工资晋级、干部选任、申报人才计划、申报科研项目等方面的资格。

9. 严格师德监督，建立多元监督体系

构建学校、教师、学生、家长、校友、社会多方广泛参与的师德师风监督体系。畅通监督举报渠道，充分利用举报电话、邮箱等投诉平台，及时受理各方对师德师风问题的举报，同时加强网络监测，及时掌握师德师风信息动态，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加强职能部门日常监督、纪检部门纪律监督，充分发挥教代会、工会、学术委员会、教学督导等各类组织在师德师风建设中的积极作用。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对学校师德师风建设情况的监督评议，针对问题积极整改。

10. 严格违规惩处，治理师德突出问题

贯彻落实《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规范，结合学校实

际，制定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对于在政治素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管理服务、社会活动等方面存在师德失范行为的，一经查实，依规依纪给予相应处理或处分，情节严重、影响恶劣的，依法撤销教师资格，清除出教师队伍。实行校院两级师德失范通报制度，充分发挥警示教育作用。

（四）着力营造尊师重教良好氛围

11. 强化地位提升，激发教师工作热情

健全教师积极参与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重大决策、重要文件制定的机制。落实好校领导联系人才制度，充分发挥高层次人才在学校改革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教师节、校庆日、“七一”等重要节庆日活动，邀请优秀教师代表参加。做好师德模范、优秀教师、辅导员年度人物、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等各类典型的推荐评选工作，健全多元化的教师荣誉体系，设立教师奖励基金。健全教师服务体系，加强人文关怀，把加强师德建设同解决教师实际困难结合起来，不断改善教师队伍的工作、学习和生活条件。

12. 强化权利保护，维护教师职业尊严

维护教师依法执教的职业权利，建立健全教师权益保护机制、申诉机制和沟通反馈机制。保障教师依法履行教育职责，对无过错但客观上发生学生意外伤害的，教师依法不承担责任。对发生学生、家长及其亲属等因为教师履职行为而对教师进行侮辱、谩骂、肢体侵害，或者通过网络对教师进行诽谤、恶意

炒作等行为，学校应为教师维护合法权益提供必要的法律等方面支持。建立学校与教师之间多渠道沟通交流平台，完善校领导接待日制度，发挥“书记校长信箱”功能，积极推进党务公开和校务公开。

13. 强化尊师教育，弘扬师德文化

实施文化引领，把尊师重教作为新时代校园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加强对学生的尊师教育，通过新生始业教育、班团主题活动、开学毕业典礼等形式，将尊师重教观念渗透进学生的价值体系。精心组织教师疗休养、教师节表彰、新教师入职宣誓、退休教师荣休、“三十年教龄”证书颁发活动及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月活动等，弘扬尊师风尚，增强在职教师的职业荣誉感、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健全教代会制度，事关学校改革发展和教师队伍建设的重大决策、重要文件，充分听取教师代表意见，保障教师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权利。

四、组织保障

（一）严格落实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

进一步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师德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各二级单位具体落实、教师自我约束的工作格局。党委书记和校长同责，是抓师德师风建设的第一责任人。二级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同责，是本单位抓师德师风建设的第一责任人。进一步建立健全责任落实机制，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

（二）充分发挥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职能

领导小组是统筹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工作的领导机构，负责学校师德师风建设的总体规划、政策制定、宣传教育、检查评估等工作，指导、协调、督促涉嫌违反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行为的调查和处理，指导建设一批师德师风示范基地。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委宣传部（党委教师工作部）。

（三）强化党委教师工作部建设

教师工作部负责落实上级和学校有关教师思政工作的决策部署，统筹和加强全校教师思政工作；统筹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做好师德模范评选、师德师风监管、师德失范处理等日常工作，协调落实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

（四）健全二级单位师德师风建设工作机制

各二级单位成立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党政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根据本单位实际探索师德师风建设的长效机制，部署和实施本单位的师德师风教育、宣传、师德考核及师德失范行为的预防、监督、查处等师德师风建设工作。

中共杭州师范大学委员会

2021年10月26日

中共杭州师范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0月26日印发
